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REBAS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申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10)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申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三)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香港灣仔摩理臣山道23號南洋酒店一樓玉蘭閣舉行，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

1. 接納並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書與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2. 重選以下人士為本公司董事(各自作為一項單獨決議案)：
 - (a) 黃向陽先生
 - (b) 余磊先生
 - (c) 司馬文先生
3.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酬金。
4. 重新委任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承董事會命
申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申勇

香港，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

註冊辦事處：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

38樓3805室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必須為個人)出席大會，並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
2. 就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而言，該等人士中任何一位均可就該等股份親身或由受委派代表代其於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投票，猶如其乃唯一有權投票之股東；惟倘若該等聯名持有人有超過一位親身或由受委派代表代其出席上述大會，則只有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就該等股份排名首位之持有人，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副本，須於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最少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銷論。
4.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亦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本公司董事須確保所有填妥之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5. 就上文提呈之第5(I)及5(III)項普通決議案而言，現正尋求本公司股東批准向本公司董事授出以授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配發及發行股份之一般性授權。本公司董事目前並無計劃發行本公司任何新股份，惟不包括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或經由股東批准之任何代息股份計劃須予發行之股份。
6. 就上文提呈之第5(II)項普通決議案而言，本公司董事謹此表明，其將於其認為就本公司及股東利益而言適當之情況下行使獲賦予之權力購回股份。
7.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申勇先生及甘霖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黃向陽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陸海林博士、余磊先生及司馬文先生。